

北京一零一中呼和浩特分校舞蹈、美术、音乐、书法教室装修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国盛【2025】-ZB11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北京一零一中呼和浩特分校舞蹈、美术、音乐、书法教室装修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8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北京一零一中呼和浩特分校舞蹈、美术、音乐、书法教室装修改造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北京一零一中呼和浩特分校舞蹈、美术、音乐、书法教室装修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北京一零一中呼和浩特分校舞蹈、美术、音乐、书法教室装修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3.2投标人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如供应商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单位，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的施工企业；3.3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中任职；3.4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5在人员、设备、专业技术、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承诺书）；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13 17:30:00到2025-08-20 17:3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nmggscazb@163.com。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5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新城区腾飞北路兴泰大厦11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5 09:30:00。

开标地点：新城区腾飞北路兴泰大厦11楼。

七、其他

5.1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5年08月13日至2025年08月20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2:30至5:30（北京时间，下同），逾期不予受理。5.2获取采购文件方式：邮箱获取nmggsczb@163.com；5.3.获取采购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获取采购文件需提供的资料：（1）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参加报名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2）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3）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4）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证书；（5）供应商信息表（需包含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有效的邮箱等信息）。注：（1）供应商可将上述资料加盖企业公章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发送至邮箱nmggsczb@163.com。（2）获取采购文件资料须命名为：项目名称+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3）采购文件出售：磋商文件售价500元（人民币）。；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

地址：新城区北二环快速路辅路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察哈尔校区

联系人：云旭川

电话：18047121221

邮件：18047121221@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国盛诚安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腾飞北路兴泰大厦11楼

联系人：周建鸿

电话：0471-5615150

邮件：nmggscz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周建鸿（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